

招标公告

山东阳光正大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青岛市分公司的委托,对其所需青岛市分公司业务发展部市内循环袋招标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组织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1. 项目编号: YGZD-241002

2. 项目名称: 青岛市分公司业务发展部市内循环袋招标项目

3. 项目内容

青岛市分公司业务发展部市内循环袋招标,服务期:2年。

4. 招标控制价

F01 型号邮袋 6.40 元/条和 L01 型号邮袋 8.00 元/条,预计采购 F01 型号邮袋 59890 条, L01 型号邮袋 73197 条,合计数量 133087 条。根据订单数量据实结算,总预算为 93.6 万元。

5. 投标人资格要求

5.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在人员和资金等方面有能力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单位。

5.2. 投标方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能够提供采购人所需增值税专用发票(13%)。

5.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此项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在以往经营活动中无不良记录、无负面社会影响;

5.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招投标活动。

5.5.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网站(www.creditsd.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成交方不得参加本次招投标活动。

5.6. 与采购人存在合同纠纷争议的，尚未处理完毕的供应商，不得报名（须提供承诺书）。

5.7. 投标人承诺业务合作中若出现弄虚作假行为或出现虚假承诺、提供虚假发票、虚列成本费用套取资金、“小金库”、商业贿赂等行为，将纳入甲方投标人“黑名单”统一管理。

5.8. 投标人被邮政企业列入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5.9. 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须提供承诺书）。

5.10. 供应商须承诺如实提供本单位法人、董事、监事、高管、直接与邮政企业对接人员的亲属在邮政系统工作情况，亲属关系范围包括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以及近姻亲关系；并承诺不影响本项目采购公正性。

5.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转包。

5.12. 2022 年以来至少具有 1 个（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快递物流行业邮袋项目的类似业绩，且单个合同年结算金额不低于 50 万元（提供合同证明、对应合同的结算发票等相关证明）。

6. 公告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山东省采购与招标网、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7.1 时间：自 2024 年 10 月 16 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22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3:30 至 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下同）；

7.2 地点：青岛市市北区金华路 33 号中泰信大厦 801 室；

7.3 售价：现金 200 元整人民币，售后不退；

7.4 各投标人需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上注册报名并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

盖投标单位公章。来代理机构现场报名，否则不予发售招标文件。

7.5 未按规定获取的招标文件不受法律保护，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负。

7.6 办理 CA 证书

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办理 CA 证书等。

流程：注册→登录→【CA 办理】→查找对应项目→报名→填写相关信息→审核→下载资格预审文件。CA 证书办理、“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相关事宜请下载“平台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下载：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投标人”，或可联系客服电话 400-898-8881（周一～周五 9:00-17:00）。

8.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以及地点

8.1 递交平台、递交时间及签到：线上电子版与纸质版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 2024 年 11 月 5 日下午 14:0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加密的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并在 2024 年 11 月 5 日下午 13:30-14:30（北京时间）完成线上“签到”与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流程。请投标人准备签到、解密所需 CA、电脑等必备设备。

8.2 纸质文件递交地点：青岛市市北区金华路 33 号中泰信大厦 801 室，密封后当面递交。逾期接收到的纸质版文件以及不符合规定的纸质版文件将被拒绝。

8.3 线上电子版文件加密、解密：投标人须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的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 CA 证书，进行线上电子版文件的编制，并在 2024 年 11 月 4 日下午 18:00 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在 2024 年 11 月 5 日下午 14:00 后，尽快使用 CA 证书完成线上电子版文件的解密，投标人须自行考虑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等因素造成的风险。

8.4 线上电子版文件与纸质版文件内容须相同。投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线上电子版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应再修改，否则电子签章、

签字无效；如需修改，请修改后重新电子签章、签字）。

注：线上电子版文件指：按招标文件要求通过《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编制、加密、上传至“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纸质版文件指：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的纸质打印版投标文件。投标人须派代表递交投标文件文件。招标人不接受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文件。逾期接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文件恕不接受。

9. 开标时间以及地点

9.1 时间：2024年11月5日14时00分。

9.2 地点：青岛市市北区金华路33号中泰信大厦801室。

10. 联系方式

10.1 招标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青岛市分公司

地址：青岛市市南区延安三路220号

联系人：曲钢

10.2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阳光正大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青岛市市北区金华路33号中泰信大厦801室

E-mail:307987202@qq.com

电话：0532-67773697

账户：山东阳光正大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开户行：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中路第一支行

账号：802110200991919

联系人：孙世宁

2024年10月15日